

泰康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联接基金 2025 年第二次分红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9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泰康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		
基金简称		泰康中证 A500ETF 联接		
基金主代码		022426		
基金合同生效日		2024 年 10 月 29 日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	
基金托管人名称	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泰康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泰康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	
收益分配基准日		2025 年 9 月 30 日		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	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的第二次分红	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泰康中证 A500ETF 联接 A	泰康中证 A500ETF 联接 C	泰康中证 A500ETF 联接 Y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022426	022427	022942
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	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(单位：人民币元)	1.1814	1.1792	1.1870
	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(单位：人民币)	33,440,925.60	36,017,189.27	193,448.68

	元)			
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（单位：元/10 份基金份额）	0.1190	0.1190	0.1190	

2.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25 年 10 月 30 日
除息日	2025 年 10 月 30 日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25 年 10 月 31 日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在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。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	1、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，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5 年 10 月 30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实施转换。 2、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，2025 年 11 月 03 日起可以查询、赎回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国家税收规定，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，暂免征收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1、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。 2、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，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。

注：（1）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。

（2）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《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》的相关规定处理。

3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- （1）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，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本基金 Y 类份额暂未开通转换业务。
- （2）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，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红利再投资。
- （3）投资者也可通过本公司网站（www.tkfunds.com.cn）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189-5522）查询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。如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，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（不含权益登记日），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。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（不含权益登记日）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。
- （4）基金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若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 1 元附近，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，基

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、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29 日